

研

社團法人中國工程師學會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仁愛路 2 段 1 號 3 樓
電話：(02) 2392-5128
傳真：(02) 2397-3003
網址：www.cie.org.tw

242
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

受文者：輔仁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0 日
發文字號：中工秘字第 114074029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無



各獎項評選辦法及上傳網址
www.cie.org.tw/Awards/AwardsClass

主旨：本學會 114 年度「優秀工程學生獎學金」、「沈怡獎學金」及「莫衡先生紀念獎學金」自即日起公開徵求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優秀工程學生獎學金」每年遴選 10 名為限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參萬元及獎牌，請就貴校院修讀工程科系最後壹學年之在學學生（不含研究生）中符合條件者，每校限推薦 1 名。
- 二、「沈怡獎學金」為獎勵工程相關科系之大學校院（不含研究生）就讀之優秀清寒在學學生而設置，每年遴選 2 名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參萬元及獎狀，每校限推薦 1 名。
- 三、「莫衡先生紀念獎學金」每年遴選 2 名為限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伍萬元及獎狀，請推薦貴校院修讀土木、水利、運輸、環工及測量等相關科系之優秀學生，每校限推薦 1 名。
- 四、上述獎學金評選作業自即日起開始辦理，本年 3 月 15 日（郵戳為憑，遇假日順延）為推薦截止期限，評選辦法及申請表請於本學會官網之獎項評選中瀏覽下

輔仁大學

總收文 114/01/15



114000928

載。

五、所有參選資料請掃描為 PDF 檔並上傳雲端，並將紙本參選資料以掛號寄達本學會「優秀工程學生獎學金」評選作業小組收。

正本：各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學會獎勵委員會、優秀工程學生獎學金評選作業小組

理事長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consisting of three characters: '楊', '生', and '源'. The characters are written in a cursive, calligraphic style.

輔仁大學--簽稿會核單

公文文號：1140000928

主旨：本學會114年度「優秀工程學生獎學金」、「沈怡獎學金」及「莫衡先生紀念獎學金」自即日起公開徵求推薦，請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擬 一、本件校外獎學金函文已公告在本處獎(助)學金資訊系統公告，提供學生於期限內提出申請。 二、陳閱後存檔。	<div data-bbox="1091 398 1295 472"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2px;">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組員 劉得興</div> <p data-bbox="1114 474 1273 499">114/01/16 11:07</p>
如擬	<div data-bbox="1091 535 1295 609"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2px;">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組長 吳之凡</div> <p data-bbox="1114 611 1273 636">114/01/16 11:21</p>